

微治理:城市社区营造中的社交媒体实践

——一项媒介人类学研究

吴义东

摘要:社区是社会的基本单元,是创新社会治理的基本平台。但是由于受到传统的权力路径依赖、资源配置失衡以及民主自治机制缺失等因素的影响,导致当前我国城市社区发展依然面临诸多困境。社交媒体打破了传统的时空限制,塑造了新的社会交往模式,为社区治理提供了新的治理场域和治理工具。社交媒体以再造社区自组织、促进群体协商、推动社区行动等方式嵌入居民日常生活。其本质是通过媒介赋权、制造认同、柔性动员、主体互嵌等机制整合社区内外资源,形成社区治理合力。对“微治理”在公共管理学意义层面上增加了媒介意涵,社交媒体在传统“微治理”基础上可促进公众在线“微参与”、搭建网络协商“微场域”、拓展虚拟治理“微单元”,从而构建一种新的“微治理”模式。

关键词:社区治理;微信群;社群研究

中图分类号:G206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2096-5443(2022)01-0105-10

项目基金:国家社会科学基金一般项目(21BXW069)

随着移动互联网发展,社交媒体不仅深度嵌入人们的日常生活,而且改变了社区层面的沟通方式。社区论坛、微信、微博已经成为社区居民交流、协商、动员的重要工具。

新媒体具有的参与、互动以及公开等属性,同现代治理提倡的主体多元、回应、透明等要求高度契合。当前互联网已经成为社会元媒体背景下,运用新媒体促进基层治理是实现治理能力现代化的一个重要路径。^[1]笔者以北京一个社区营造实践为研究对象,分析社交媒体参与社区治理的机制,并在此基础上丰富“微治理”的理论内涵。

一、当前我国城市社区治理困境

治理(governance)是舶来词,13世纪曾在法国阶段性流行,一直与政府、统治、指导等词汇关联。^[2]1989年世界银行首次使用“治理危机”一词,是当代治理理论的开端。英文“治理”起源于希腊语和拉丁文,具有操纵、控制和引导之意。随着“治理”理念在全球广泛传播,治理定义也层出不穷,成为一个包容性很强的概念。^[3]在“治理”的诸多定义中,全球治理委员会的表述最具代表性:治理是各种公共或私人机构管理共同事务的诸多方式总和,是调和冲突和利益并且实施共同行动的持续过程。治理以协调和协商为基础,既涉及公共部门,也涉及私人部门。治理不是正式的制度,更加强调持续的互动。^[4]面对当前中国语境,“治理”意味着统治内涵发生了变化,成为一种新的统治过程,或是采用新的方法统治社会。^[5]从统治到治理,主体、方式、互动等关键治理要素都将发生深刻改变,以适应现代化社会变革。因此,治理实则是一种制度方式,能够促使不同利益主体之间形成共识、促进共赢,从而构建一种全新的现代化秩序。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我国城市基层社会管理体制先后经历了“单位制”到“街居制”再到“社区制”的转变。社区是社会的基本单元,是一个占据特定物理空间的地域性社会,是承载邻里互

动的生活空间,同时也是行政管理的最基层组织。社区治理的好坏,关乎社会治理成效。城市社区治理是国家治理现代化的基础,但是由于受到传统权力路径依赖、资源配置失衡以及民主自治机制缺失等因素影响,当前我国城市社区在发展过程中依然面临多重困境。^[6]比如:①“自上而下”的行政逻辑依然是社区的主导模式^[7];②“社区公共性匮乏、社区生活个体化、社区组织碎片化”^[8];③“社区内生动力不足、治理主体参与积极性不高”^[9];④“社区存在多元主体之间的无序博弈”^[10];⑤“身份认同内卷化、社区管理体制不完善”^[11];⑥“社区自治力量未被有效接纳”^[12];⑦“社区公共行动困局始终无法破解”^[13]。综合上述研究表明,中国基层社区“原子化”“碎片化”状态依然比较严重。

提升社区治理能力有助于解决“社区失灵”问题,但如何提升存在争议。陈毅等认为,应该以党建为引领,在政党和社区两方面自主性得以发挥的基础上,促进社区服务功能和政党政治领导功能高度融合,构建良好的社区共同体。^[14]黄晴等从政府和社会关系调整视角提出政府应反思在社区治理中的角色,重塑合理恰当的定位。^[15]康之国等认为,社区治理中的NGO组织不应该被忽视,NGO组织在环境保护、服务供给、化解矛盾、协调利益等方面可发挥重要作用。^[16]陈伟东认为,中国社区治理先后经历了国家主导的政府行动阶段以及国家引导的社会行动阶段,当前处于国家与社会扶持的居民行动阶段,因此应该推动社区居民参与。^[17]史明萍等认为,应该培育“中坚居民”,寻找和培育社区公共事务中的公开支持者、楼栋集体事务的热心人、社区和谐的维护者,他们最有可能被社区居委会等官方组织吸纳为“半正式”工作人员,成为社区的管理者和服务者。^[18]

以上研究关注了社区治理中的党组织、政府、NGO组织、居民等不同主体,这是当前社区治理研究的重要视角。笔者认为,虽然按照治理主体角度探索社区善治是一个直观有效的路径,但是却容易割裂主体之间的关联,事实上社区治理是一个综合而复杂的过程。应该跳脱出以单一主体研究社区治理的路径。从社交媒体角度切入的社区治理实践涉及基层政府、社区自治组织、NGO组织、居民等不同主体,社交媒体成为勾连多元主体的中介,这为我们以综合视角研究社区治理提供了一个切入点。

二、研究对象及方法

笔者以北京方雅社区(化名)为案例,研究社交媒体为何在社区营造过程中发挥了作用。方雅社区面积不大,只有1.3平方公里,但是这狭小区域中却有100多条老胡同,建筑大多保留老北京胡同的风格,行走在街区亦可回忆100多年前的京城繁华,如今留下的更多是文化印记。社区大约有五六万人,随着年轻人外迁,以老年人和外来务工人员居多。2011年,北京市政府启动了方雅社区翻新工程,在此期间一所高校的弘毅社区研究中心(化名)以第三方机构身份协助方雅社区开展社区营造。

社区营造起源于日本、英国、美国等多个国家,亚洲的社区营造发起于20世纪六七十年代日本经济高速发展时期,是日本市民运动的产物。二战后,日本的工业化和城市化发展对自然和社会环境均产生了严重破坏,这引发了正如波兰尼所言的“社会反向运动”。此时,日本形成了很多反对各类公害、要求完善公共基础设施以及反对大规模开发的社会运动。^[19]

社区营造先驱宫崎清主张,社区营造关键的五个要素是人、文、地、产、景。“人”即人的资源,首先要满足居民的基本需求,再次要维护社区人际关系,最终要提供公众的生活福利;“文”即文化资源,重点是继承和发展良好的社区公共文化;“地”即自然资源,保护社区自然和公共环境可持续发展;“产”即生产资源,主要是指通过措施促进社区经济发展;“景”即景观资源,指的是社区公共景观和公共空间的营造。^[20]有学者认为社区营造的核心是致力于人的改变、人与人关系以及人与环境之间关系的协调,需要构建自下而上、多元主体协作的社区治理的行动和话语体系,从而实现社区可持续发展。^[21]清华大学罗家德教授从社会学角度出发,认为社区营造实则是社区自组织培育过程,通过提升社区内的社群社会资本,从而达成自主治理的目的,具体是指“政府引导、民间自发、社会组织

帮扶,使居民自组织、自治理、自发展,共同解决社区面对的公共议题”。^[22]

方雅社区在社区营造中主要以“微创投”项目为切入点,促进了多元主体的协同治理。近年来,城市社区治理中的“微项目”形式不断涌现,这种项目一般由投资主体设立扶持资金,专业社会组织提供管理和技术支持,帮助社区居民围绕特定目标,比如环保、助残、文化等主题组建团队并实施项目。这种形式旨在搭建政府、企业、公众以及社会组织等多元主体的合作平台,形成一种项目驱动的“伙伴关系”。方雅社区的“微创投”项目覆盖了社区治安、文化文创、环境治理、老年人关爱、青少年服务等多个领域,围绕这些项目形成了20多个社区自治主体。方雅社区居民在弘毅社区研究中心指导下开始学习撰写项目书、组建团队、实施方案,逐渐参与社区营造中。方雅社区营造过程的独特之处在于微信群不论在社区居民形成自治组织还是开展各类活动中均发挥了重要作用。方雅社区居民围绕“微创投”项目建立了30多个核心微信群。那么微信群为何能够深度参与社区营造之中,它能为社区治理带来了哪些变化,这是本文研究重点。

本研究采用田野调查和网络民族志相结合的研究方法。首先,这项研究涉及方雅社区营造实践,这就要求在社区进行实地考察。田野调查中,以参与式观察和深度访谈的方式收集资料。笔者还参加了一些社区活动,深入了解了方雅社区营造的流程、环节、实施等内容,在活动过程中进行参与式观察。并且,我们对社区营造过程中涉及的街道办事处工作人员、社区党组织工作人员、社区居民、NGO组织成员等60多人进行了深度访谈。其次,重点研究社区营造中的社交媒体实践,因此使用了线上观察和访谈。通过加入一些“微创投”项目工作微信群,记录了方雅社区居民在微信群中的活动策划、话题探讨、日常闲聊等内容。重点对活动组织者、热心参与人士进行了单独的网络访谈。在此基础上,笔者对收集到的各类材料进行描述性解释。

三、方雅社区营造实践:一项社交媒介参与社区治理典型案例

(一) 基于微信群成立社区自组织

社交媒体在社区营造中的首要作用是再造了自治组织,为社区营造奠定了基础。2017年民政部提出《大力培育发展社区社会组织的意见》,强调了社区社会组织的培育和发展。自此,社区社会组织作为居民组织化参与的重要平台,得到党和政府以及学者们的普遍关注,成为社区治理的重要组成部分。^[23]调研发现,基于微信群建立的社区自治组织成为居民参与公共事务的重要平台,在社区中发挥着“联结”“唤醒”以及“动员”等作用。

随着城市化发展,社区邻里关系变得越来越冷漠,曾经比邻而居的“共同体”渐趋式微。我国城市基层管理体制从“单位制”向“街居制”转变中,人们从旧有管理体制中解放出来,却没有融入新的社区。方雅社区在市场大潮冲击下也发生着类似变化,由于街坊邻居搬迁以及青年人外流,胡同失去了往日热闹与喧嚣。伴随着附近外地生意人租客的增加,方雅社区居民异质性逐渐增强,进一步加剧社区衰落。最直接结果就是人们像一盘散沙一样,居民归属感和社区认同都逐渐减弱,公共事务更是无人问津。一位退休老大爷调侃说:“人心散了,队伍不好带了。”方雅社区的情况不是个案,而是全国城乡社区的普遍情况。

方雅社区“微创投”项目负责人辛军(化名)说:“社区营造首先要把居民组织起来。”方雅社区开展社区营造以来为了让大家重新组织起来可谓是煞费苦心,放电影、演节目、发香皂等各种方法都试了,但是效果并不理想。方雅社区一名工作人员张敏(化名)介绍说:“方雅社区一是老年人多,二是外地人多,要把这两拨人组织起来不容易。”最终,他们想到的方式是围绕老年人、非在职妈妈开展一些活动,硬着头皮也要把大家组织起来。老年人和非在职妈有个共同特点就是闲暇时间相对多,只要动员得当总能把他们聚在一起。方雅社区“微创投”项目负责人辛军说:“一开始确实需要‘催化剂’,不管用什么方式,要先让大家见面再说。”就这样,方雅社区的居民在活动中“被动”地聚集在一起了。可恰恰是在被迫相聚过程中,那些曾经只有“点头之交”的邻居们发现“原来我们有那么多共

同点”。一位名叫王霞(化名)的待业年轻妈妈说:“我觉得交情交情,只有交往才有情感,别看大家都住得不远,但是坐在一起的机会真不多,现在聚的多了才发现关系比以前更融洽了。”

方雅社区居民在这些“被动活动”中给“带活了”。方雅社区党支部书记杨淑华(化名)说:“最初举办的那些活动是我们组织居民,现在社区居民开始了自我组织。”正当方雅社区居民被“调动”起来的时候,弘毅社区研究中心发布了“微创投”项目招标公告。这个消息在居民中“炸了锅”。那些经常聚集的居民开始跃跃欲试“想法子”“建团队”。此时,微信群成了他们建团队的最重要辅助工具。一位名叫杜霞(化名)的居民说:“那段时间,我被拉进了好几个微信群,大家都在讨论该申报什么项目,如何组队。”就在那时,方雅社区创建了街坊会、环保服务队、敬老团、邻里互助团、育儿宝妈圈、你大爷治安团、绿植会、乐助救济团等30多个“微创投”项目微信群,涉及环境治理、社区安全、助老服务、文化传承、绿色环保、关爱儿童、垃圾分类、矛盾调解、就业促进等方面。居民围绕微信群不仅开展线上交流,而且形成了基于社交媒体的自治组织。这些自治组织有目标、“领导者”、团队、方案、行动等各类组织要素。实践表明,这些围绕微信群形成的社区自组织已经成为社区中非常重要的“中间组织”,并且嵌入社区营造实践中。这些社区自组织一年会举行200多场大大小小的活动,丰富了社区活动,营造了社区氛围。

(二)通过微信群营造微观文化生态

方雅社区营造中的微信群矩阵成了居民线上交流的重要场所,线上讨论营造了社区微观文化生态,凝聚了社区共识。透过线上议事的方式,社区居民能够一定程度上区隔虚实、保持距离,带给参与者物理和心理的安全感,有效避免了面对面讨论的顾虑与尴尬,从而保证大家敢于讨论、愿意讨论,使讨论具有真实性。通过线上人际沟通,居民之间能够熟络关系,培植彼此的信任与感情,让议事气氛受到富有人情味的良好人际关系的影响,进而使社区的公共领域建设朝着温和理性的方向发展。^[1]

方雅社区“微创投”负责人辛军说:“社区营造绝不是环境优化、种花种草,而是要改变社区文化,营造更多指的是营造文化和氛围。”弘毅社区研究中心团队在进入方雅社区后始终将文化营造作为重点。方雅社区党支部书记杨淑华说:“我们以前一直都想抓文化,也做了很多努力,但是收效甚微。”微创投项目实施后,微信群让社区有了公共领域,成了文化营造的公共空间。“你大爷治安团”微信群主李志丹(化名)说:“我们这个微信群最初主要成员就是几个平时一起聊天的朋友,有一天我就提议,咱们不能瞎聊,咱们是夕阳红,要发挥余热。我们商量决定把认识的热心人加进来,每天说道说道街坊的事儿。就这样,微信群成了我们这群老梆子‘议事儿’的地儿。有人提议扩大范围,把邻居都加进来,最后微信群就越来越大。”方雅社区类似的微信群不少,正是你一言我一语改变了社区文化生态。一位名为赵立(化名)的居民说:“以往集体的事情能推就推,能躲就躲,很多人抱着事不关己高高挂起的心态。微信群闲聊改变了这种风气,有些人敢在微信群里说事情,虽然多数不指名道姓,但是大家心里都有数,我觉着大家态度慢慢变了。”恰如中国台湾学者曾旭正指出:“社区”是被“营造”出来的,并不会因为“毗邻而居”即“自然形成”,而是需要经“营”与创“造”^[24],即通过有意图的理性行动来生产社区。

新媒体赋予公众充分表达的权利,并且为社区主体之间搭建了一个内容生产、民意汇合、民主协商的平台。街坊会是方雅社区“微创投”中非常重要的一个项目。街坊会中有社区干部、社区能人、社区外部NGO组织成员以及众多热心社区事务的居民,“街坊会”是方雅社区中人员关系最复杂的微信群。“街坊会”群主林荣江(化名)说:“我们微信群人多,讨论的事儿也多,影响力也最大。”街坊会曾经参与了弘毅社区研究中心委托的“制定社区公约”任务。林荣江接到任务后编辑了一条“写一句邻里公约,赢1万元稿费”的信息发到微信群以后,微信群一下子热闹非凡。林荣江回忆说:“这个活动持续了大概1个月,每天大量居民在微信群发布创作的社区公约。征集公约是小事,共同参与是大事。”托克维尔通过考察美国民主制度认为,民主最有效的实现形式应该是公民日常可以参与的

“小民主”,而并非是参与纯粹政治形式的“大民主”,如果老百姓在小事情上都没有学会使用民主,怎么可能在大事情上使用民主呢?^[25]方雅社区营造实践表明,微信群促进了居民参与社区文化的积极性,日积月累的互动改变了社区微观文化生态。

(三) 微信群动员居民参加社区公共事务

近年来,尽管我国城市社区治理在“去行政化”、基层政府权力下放、资源下沉、多元主体参与和联动、社区居民自组织发育等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但是依然未能使社区居民参与活动 and 参与能力的现实问题从根本上得到改变。究其原因,这些治理模式虽然在总体上打通了社区治理宏观层面的“主渠道”,但仍然无法解决社区微观层面“微循环”不畅的问题。从而造成社区治理陷入“有形式无内容”,居民参与率低、参与意愿不强,“社区做好事、居民不领情”等治理窘境。方雅社区则开创了一种以微信群为平台动员组织公众开展公共事务的新模式。微信群勾连社区居民,让大家再次成为一个“共同体”,并为居民提供参与和决策的平台。这大大降低了动员成本,提升了居民参与公共事务的积极性。

方雅社区党支部书记杨淑华介绍,以前也会开展微创投项目,但是容易出现两个问题:一是内部沟通不畅导致项目做不下去,二是由于没有发布平台导致影响力不足。2015年,方雅社区环保服务队首先通过微信群开展项目并改善了以上问题。该项目负责人陈东(化名)说:“我们当初创建微信群的目的是为了便于团队成员沟通,但是由于项目参与人数增加,这个微信群人数也越来越多。最后团队成员、志愿者以及很多居民都加入了这个微信群。其实这样也好,群策群力,动员容易,提高效率。”因此,这个微信群从团队成员的工作微信群逐渐成了社区环保治理的微信群。方雅社区环保服务队成员周岩(化名)说:“我们胡同由于地处商业区,人员流动性大,环境卫生很难维持。微信群确实发挥了重要作用,可以说微信群是宣言书,是宣传队,是播种机。”一位名叫魏桦(化名)的居民说:“这个微信群经常发布一些社区环境整治的公告,这些信息发布多了,大家的环保意识也在慢慢增强。以前觉得环境这事无关紧要,但是现在微信群里成天说这事儿,大家都觉得这事要重视。”笔者还参加了方雅社区的一次环境治理行动。环保服务队在微信群发布“行动公告”,最初环保服务队成员回应的比较多,随后一些志愿者也报名参加活动,很快征集到了15人。他们在微信群公布了最终名单以及集合地点。第二天,本以为只有15人参加,没想到很多胡同都有人临时加入。活动期间是这个微信群的“高光时刻”,参与活动人员拿出手机“曝光”各类“脏乱差”行为。大家拍照、发文,回复,微信群迅速互动起来。

方雅社区营造过程中,培育了很多类似的微信群,沟通便捷、参与性强的媒介能够发挥多元协作、降缩单元、利益联结、赋权增能的优势,从而有效促进社区公共事务开展。社交媒介的介入使得社区公共事务开展形成良性循环。有效良好的社区行动可以形成新的社区治理结构,构建“一种由共同的目标支持的社区公共事务方面的活动或管理机制”^[26],从而增强社区凝聚力、提高社区自治能力、推进社区发展进步。

四、社区营造中的微治理实践方式

方雅社区实施社区营造以来,从一个“散乱异质”社区转变为“同心协力”社区。这很大程度归因于治理实践中形成的合作共治“微治理”体系。微信群发挥了“再组织”“搭平台”“促行动”作用,其本质是通过媒介赋权、制造认同、柔性动员、主体互嵌等机制整合了社区内外资源,从而形成社区治理合力。

(一) 媒介赋权:活化社区各类资源

媒介赋权是方雅社区微治理实践的底层逻辑。方雅社区的微信群增强了公众效能感,促进了自组织建设、拓展了社区连接,从而活化了社区各类资源。使得公众、NGO组织、行政机构、社区外成员等多元主体均参与社区营造中。

首先,微信群可提升公众表达权,增强公众效能感。社区具有自治属性,居民应该对社区事务具有知情权、表达权。但是我国社区依然实行“自上而下”的行政管理模式。社区本来应成为维护居民利益的自治组织,却成了执行上级机关指派任务的“行政部门”,这就导致很多居民逐渐远离社区事务。加强社区治理,既要发挥基层党组织的领导作用,也要发挥居民自治功能,把社区居民积极性、主动性动员起来,做到人人参与、人人负责、人人奉献、人人共享。如今,社交媒体为居民参与公众事务提供了便利,“人人都有麦克风”的社交媒体时代,让公众通过媒介表达成为可能,促进了公众效能感的提升。其次,微信群能促进社区自组织建设。如方雅社区实施微创投项目以来,设立20多个项目,并形成众多微信群自组织。微创投项目成员以微信群为平台进行交流、沟通、动员,微信群成为促进自组织形成和发展的重要因素。最后,微信群能拓展社区连接。社区营造应该能够调动社区内外各类成员,让更多人参与社区建设和治理。传统社区建设弊端在于行政力量参与“一头热”,其他主体却不知从何着手。微信群更像“连接器”,社区营造中,各个微创投项目并不限于社区内部成员,而是勾连了社区内外众多主体。比如“乐助救济团”不仅有社区内热心居民,还有社区外部志愿者、专职公益人士、社区外迁人员。微信群成了社区内外各类人员建立连接的中介,从而有效拓展社区连接。上述媒介赋权的特性为社区营造奠定了基础。

(二) 制造认同:重塑社区自治基础

培育和建构居民社区共同体意识是促进有效治理的基础。社区应该为居民提供归属感,并且承载人民的情感、理想和承诺,这是将人们连接起来的社区意识。因此,重塑社区意识已经成为社区发展运行中的重要任务。^[27]传统社会人员流动较少,社区人际交往较为紧密,因此人们会聚集在社区公共场所交谈,长期互动交流会促使居民产生社区意识,这是社区认同的基础。然而,现代社会中,传统社区紧密的交往关系让位于人际的冷漠。当人们的交往减少时,社区认同感就自然减弱。因此,如何再造社区认同是多数社区面临的难题。

方雅社区借助微信群再造社区公共空间,通过线上交流促进了社区认同。通过访谈得知,大多居民虽然心系社区,但是由于没有“领头雁”,没有人发起明确的公共议题,因此导致人们之间的交流很少,所以社区认同就更难以提升。然而方雅社区在微创投项目引领下建立的微信群成了居民交流的平台。一位“邻里互助团”创投项目负责人冯景华(化名)说:“我对这个社区有感情,但是现在感觉变味了,没有以前的亲热劲儿。微创投项目可以说给社区打了‘强心针’,大家重新又聚在一起。微信群应该是发挥了关键作用,它不仅是我们成员交流工作的工具,也是大家闲聊的地儿,正是闲聊加深了大家的情感。”多个创投项目微信群主认为,微信群成为社区重建连接、讨论商议的重要场域。人们正是在虚拟场所的交流互动中重拾社区。

大众社会在将传统禁锢以及相对狭窄的地理空间限制打破以后,并不能够从根本上改变人们内心深处的情感诉求和消解人类的群体性本能。^[28]曾经住在一个胡同的人虽然渐行渐远,但是人们内心还是渴望相聚,这正是社区营造的诉求。方雅社区的微信群以虚拟方式将曾经的邻里再次相聚,同时又增强了线下的社会关联,一些搬迁出去的居民也通过微信群加入到了“方雅社区”,这些邻里正是在线上以及线下的互动中强化了社区认同。

(三) 柔性动员:激发居民的主体性

居民具有社区认同意味着他们有参与社区治理的意愿,但是这种意愿能否转化为有效实践行动以及是否具有可持续性,还需要进一步激发。但是谁来激发是一个关键问题。如果依然采取自上而下的动员逻辑,最终可能因居民缺乏参与主体性,导致参与的被动性和应付性。^[29]方雅社区通过微信群实现了一种“自下而上”的柔性动员,这是一种以居民为主导、以交往为前提,以认同为基础,以媒介为平台的动员方式。微信群中的招呼、感召、诱导等柔性策略成为社区营造实践中非常有效的动员方式,促使居民从“要我参与”走向“我要参与”。良好社区行动又回应人们本质诉求,帮助人们“找到了一个社交世界,有名有分,扮演角色,找到适应和安全感。”^[30]居民是社区自治的主体,只有

居民主动参与并管理好自己的事情,才能建设更加美好的社区。通过柔性动员激发居民的主体性,这既是社区营造的核心,也是有效促进社区治理的基础。

敬老服务团是方雅社区营造中非常重要的一个群体,他们为这个以老年人为主体的社区做出了重要贡献,微信群成了发起敬老活动、招募志愿者、宣传敬老思想的重要阵地。敬老服务团负责人李芸(化名)说:“敬老服务团微信群是我们这里比较热闹的微信群,谁家没有老人啊,这个微信群既有老人,也有他们的孩子。有些年轻人加入这个微信群,就是想着万一有什么事可以在微信群里求助。有人看到最近举行活动就在微信群里给活动组织者发个红包,希望他们能更好开展活动。有时候,我们团人手不够,我在微信群里一吆喝,总有人响应。”这些社区自组织创办的微信群更多以“协商”方式开展活动,这种柔性动员方式更能激起人们参与活动的欲望。正是在微信群中被刺激、动员、鼓动,使得他们参与到社区的各类公共事务中,从而加深了彼此的情感和关联,重建社区生活。

(四)主体互嵌:治理力量的互动融合

社区营造中的微治理希望达到一种官民共治、社会共治的目标。如果缺乏居民的参与,那么社区营造就失去了根基。但是如果没有其他主体的参与,社区营造也会失去外界支持。方雅社区营造中,经过媒介赋权、制造认同、柔性动员等环节以后,在某种意义上已经形成了社区共同行动。但是,如果要实现更高质量的社区营造,仅有社区内部力量还不够,对于一些棘手问题,还需要借助社区外部力量,才能为社区营造注入源源不断的动力。为了便于分析,笔者将治理主体分为社区自有力量、政府、企业以及外部社会组织等部分。

第一,微信群加强了社区与政府的互动。方雅社区微创投项目中多数涉及公共事务,政府虽然不应该是这些公共事务供给的唯一主体,但也应该成为非常重要的供给主体。如果没有政府力量的支持,很多公共事务很难持续开展。因此,很多微创投项目都会邀请一些街道办事处工作人员加入微信群。“斗牛团”主要关注和解决社区墙体的“牛皮癣”问题,最初社员们主要以“单干”为主。有一次,“斗牛团”负责人刘阳(化名)在微信群里@了街道办事处干部,邀请一起组织一场“大清洗”。最终,街道办事处决定联合“斗牛团”开展社区内部大范围铲除“牛皮癣”活动。这次活动在街道办事处引导下,通过微信群动员、派单宣传、集体行动等方式大大改善了社区容貌问题。

第二,微信群推动了社区与企业的互动。微创投项目虽然给予项目团队一定资金支持,但是多数项目依然处于资金匮乏状态,因此微创投项目需要与社区外部企业合作。企业虽然是营利性组织,但同样具有社会公共参与动机。方雅社区“新起点手工坊”微信群中的一次闲聊为他们带来了新的机会。一位成员提议,我们何不找一家企业合作,让我们的产品走出去。这个提议得到了大家的一致赞同,很快达成一致。多方努力下,“新起点手工坊”和一家爱心企业展开了合作。这家企业培训手工坊成员新技能,成员们每天完成加工数从2包提升到了8包。企业力量的注入为社区发展提供了新的动力。

第三,微信群促进了社区与外部社会组织的互动。社区自治组织与外部社会组织具有内在目标一致性,因此更容易形成协同行动。方雅社区助残团同一个外部公益组织展开过多项合作。方雅社区助残社团在微信群的一次讨论触动了一位原方雅社区居民,随后他将一个法国援建中国的公益助残机构负责人拉入了微信群,很快方雅社区助残团和这家机构达成协议,共同开展方雅社区助残活动。微信群作为一种具有开放属性的媒体,不仅可以建立内部沟通平台,而且通过外部连接,可以有效拓展社区的社会资本,从而服务本社区成员。

伴随治理重心持续下移,城市社区已经从自然状态下日常生活世界中的区域社会,转化为具备地理区域、社会互动和共同关系三大要素新型共同体。^[31]社区营造的根本在于改变人,建立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圈子以及复杂合作系统。因此,社区营造不仅仅是社区内部的事情,也是社区内外部多元主体合作的事情。方雅社区营造实践中,微信群将政府、企业、社会组织等多元主体纳入共同场域中,激活了社会网络和社会信任等社会资本核心要素,为社区治理注入新的活力,促进了治理力量的

互动融合,这既是实现社区营造的基础,也是社区治理“善治”的目标。

五、结论及讨论

创新社会治理体制是推进国家治理体系现代化的关键环节。社会治理体制创新是推进国家治理体系现代化的关键。社区作为社会的根基,是基层秩序重构和制度实践的核心场域,社区治理改革直接关乎国家治理结构的微观塑造和动能释放,对国家治理模式的宏观转型发挥着重要的牵引作用。^[6]党的十八大报告提出建立“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的治理体制,以纠正基层社区的碎片化现象。^[28]2017年6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加强和完善城乡社区治理的意见》指出,“实施‘互联网+社区’行动计划,加快互联网与社区治理和服务体系的深度融合,运用社区论坛、微博、微信、移动客户端等新媒体,引导社区居民密切日常交往、参与公共事务、开展协商活动、组织邻里互助,探索网络化社区治理和服务新模式”。互联网具有媒介易得性较强、用户生产内容、在线身份创造、关系网络可视化等特点,这就使得社区论坛、微信、微博等社交媒体能够成为社区治理场景中的地方治理者、社区组织和居民等不同主体提供沟通和互动的平台,从而再造一种全新的社区治理模式。

“微治理”是一个公共管理学概念。近年来,“微治理”理论在回应基层社会需求、破解基层治理困境过程中日渐勃兴。“它以公众需求为导向,创造性开发社区精英领袖潜力,促进公众社团化,社团公益化、自治化,进而促进公众自我采取具体可行、细致有效方式,带动社区公众参与社区公共事务。”^[32]城市社区治理中,“微治理”以其特有功能与表征扩展了治理理论研究维度,以“微单元”“微需求”“微参与”“微项目”等多种方式撬动并优化了目前社区权力及资源的配置方式,激发了社区公众参与公共事务的动力,壮大了社会组织力量,从而实现社区治理单元的有效下沉,赋予社区治理格局以生动的基层实践。^[33]

新媒体视域下的城市社区“微治理”路径研究,既是对“微治理”场景下新媒体功能的多维审视,也是以新媒体技术与互动传播模式推动社会治理的渠道探寻。^[33]社交媒体为社区治理提供了新的治理场域和治理工具,它打破了时空限制,塑造了新的社会交往模式,推动着社区治理变迁。它通过再造社区自组织、促进群体协商、推动社区行动等方式深深嵌入居民日常生活。社交媒体在社区治理中从以下方面增加了“微治理”内涵。首先,促进公众在线“微参与”,基于新媒体技术,促进了公众基于新媒体技术的社区公共参与,微治理将分散微小的个体融合为重要的“草根力量”,从而使得社区公众既是微治理的需求者,也是微治理的生产者;其次,基于新媒体技术,构建了网络协商“微场域”,实践证明,新媒体成了多元主体协商的社区公共领域,居民通过“微参与”与政府开展协商,解决社区问题,处理社区事务,形成了多元主体的协同治理格局;最后,基于新媒体技术,增加了治理的虚拟“微单元”,传统微治理以小区、网格、院落、楼栋作为治理单元,但是社交媒体将可以跨越时空边界的虚拟场域作为微治理单元,拓展了微治理场景。因此,通过社区营造中的社交媒体实践研究丰富了微治理理论内涵。

本研究的不足之处是仅对社交媒体与社区治理做了个案研究,当前我国社交媒体迅速发展并且深度嵌入基层社会结构,因此,该议题值得从微观和宏观层面继续深入研究。通过研究发现还可以从以下方面做进一步探索:①我国社区的异质性较强,社交媒体与不同特性社区结合就会产生不同的治理实践,可以对城乡社区的社交媒体实践做类型学研究。②基于社交媒体形成的自治组织在治理过程中发挥了重要作用,深入研究基于媒介形成的自治组织具有重要意义。③部分公共微信群会经历由盛而衰的过程,那么这种互联网公地悲剧何以产生?这些问题均值得深入研究。

参考文献:

- [1] 王斌. 基于新媒体的基层治理创新路径:以城市社区为考察对象. 暨南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16, 6: 99-106.

- [2] 戈丹. 何谓治理. 钟震宇译.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10: 97.
- [3] 王岩, 魏崇辉. 协商治理的中国逻辑. 中国社会科学, 2016, 7: 26-45.
- [4] 俞可平. 治理与善治.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00: 4-5.
- [5] R. A. W. Rhodes. The New Governance: Governing Without Government. Political Studies, 1996, 44(4): 652-667.
- [6] 黄建. 城市社区治理现代化路径探析——基于统合自主性的理论视角. 社会科学战线, 2019, 12: 260-265.
- [7] 吴晓林. 城市社区的“五层次需求”与治理结构转换. 国家治理, 2018, 31: 13-19.
- [8] 杨君, 徐永祥, 徐选国. 社区治理共同体的建设何以可能? ——迈向经验解释的城市社区治理模式. 福建论坛(人文社会科学版), 2014, 10: 176-182.
- [9] 薛晓东, 王灵垚, 邢浩然. 城市社区治理中公民参与的困境研究. 电子科技大学学报(社科版), 2017, 2: 1-4.
- [10] 康宇. 中国城市社区治理发展历程及现实困境. 贵州社会科学, 2007, 2: 65-67.
- [11] 吴晓燕, 赵普兵. “过渡型社区”治理: 困境与转型. 理论探讨, 2014, 2: 152-156.
- [12] 孙锋, 王峰. 城市社区治理能力: 分析框架与产生过程. 中国行政管理, 2019, 2: 53-59.
- [13] 余湘. 城市社区治理中的集体行动困境及其解决——基于理性选择制度主义的视角. 湖南师范大学社会科学学报, 2014, 5: 32-38.
- [14] 陈毅, 阚淑锦. 党建引领社区治理: 三种类型的分析及其优化——基于上海市的调查. 探索, 2019, 6: 110-119.
- [15] 黄晴, 刘华兴. 治理术视阈下的社区治理与政府角色重构: 英国社区治理经验与启示. 中国行政管理, 2018, 2: 123-129.
- [16] 康之国, 杜丽娜. 构建和谐视角下的社区治理与 NGO. 深圳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 2006, 3: 49-52.
- [17] 陈伟东, 吴岚波. 行动科学视域下社区治理的行动逻辑生成路径研究. 吉首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18, 1: 41-48.
- [18] 史明萍, 魏程琳. “中坚居民”: 城市社区治理的中坚力量及其制度化. 城市问题, 2019, 12: 4-12.
- [19] 郑中玉. 都市运动与社区营造: 社区生产的两种方案及其缺憾. 社会科学, 2019, 5: 72-83.
- [20] 曾旭正. 台湾的社区营造. 台北: (中国台湾) 远足文化事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7: 16-18.
- [21] 吴海红, 郭圣莉. 从社区建设到社区营造: 十八大以来社区治理创新的制度逻辑和话语变迁. 深圳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 2018, 2: 107-115.
- [22] 罗家德, 梁肖月. 社区营造的理论、流程与案例.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17: 1.
- [23] 崔月琴, 胡那苏图. 日本地域社会治理及社区志愿者组织发展的启示——以名古屋市“南生协”的社区参与为例. 福建论坛(人文社会科学版), 2019, 12: 82-90.
- [24] 丁康乐, 黄丽玲, 郑卫. 台湾地区社区营造探析. 浙江大学学报(理学版), 2013, 6: 716-725.
- [25] 托克维尔. 论美国的民主. 董果良译.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14: 118.
- [26] 潘泽泉. 行动中的社区建设: 转型与发展.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4: 256.
- [27] R. A. Hays. Unfair Housing: How National Policy Shapes Community Action. Perspective on Politics, 2004, 2(3): 602-603.
- [28] 李斌. 迈向“共建共治共享”的中国社区治理. 中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18, 6: 140-146.
- [29] 王芳, 邓玲. 从自治到共治: 城市社区环境治理的实践逻辑——基于上海 M 社区的实践经验分析. 北京行政学院学报, 2018, 6: 34-41.
- [30] 托马斯·兹纳涅茨基. 身处欧美的波兰农民. 张友云译. 南京: 译林出版社, 2000: 8.
- [31] 斐迪南·滕尼斯. 共同体与社会——纯粹社会学的基本概念. 林荣远译. 北京: 商务印刷馆, 1999: 54.
- [32] 尹浩. 城市社区微治理的多维赋权机制研究. 社会主义研究, 2016, 5: 100-106.
- [33] 陈岩. 新媒体视域下城市社区“微治理”路径研究. 学理论, 2019, 9: 75-76.

Micro-governance——Social Media Practice in Urban Community Construction: A Study in Media Anthropology

Wu Yidong(Lanzhou University)

Abstract: Community is the basic unit of society and the basic platform of social governance innovation. However, due to the influence of traditional power path dependence, resource imbalance and lack of democratic autonomy mechanism, development of Chinese urban community is still facing many difficulties. Social media has broken the traditional time and space constraints, shaped a new social interaction model, and provided a new governance field and tools for community governance. Social media has been embedded into the daily life of residents by recreating self-organization of the community, promoting group consultation and promoting community action. Its essence is to integrate internal and external resources of the community through mechanisms such as media empowerment, manufacturing identification, flexible mobilization, and interest of subjects to form a joint force of community governance. The "micro-governance" in this paper adds media implication in the sense of public management. On the basis of traditional "micro-governance", social media promotes the online "micro-participation" of the public, builds the "micro-field" of network negotiation, and expands the "micro-unit" of virtual governance, thus constructing a new "micro-governance" model.

Key words: community governance; WeChat group; community studies

■ 收稿日期: 2020-05-10

■ 作者单位: 吴义东, 兰州大学新闻与传播学院; 甘肃兰州 730000

■ 责任编辑: 刘金波